

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更新财务数据）

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鉴于：

1、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已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通证券”、“我公司”或“本公司”）签署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发行人、海通证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九华支行、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九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以及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湘潭市分行已经签署《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资金监管协议》（简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发行人、海通证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九华支行签署了《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偿债资金监管协议》（简称“《偿债资金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均已生效。

2、根据《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已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已同意委托本公司作为债券债权人，代理有关本期债券的相关债权债务。

我公司依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监管协议》的约定履行债权人代理人的职责。

为出具本报告，本公司与发行人进行接洽，对于出具本报告有关的债权代理事务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本报告依据海通证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或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判断，对海通证券履行债权人职责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并出具结论意见。

海通证券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现将 2020 年度的债权代理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湘潭市九华经济区宝马东路 1 号九华大厦 13 层

法定代表人：乐强

注册资本：60,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基础设施投资与建设，园区土地开发与经营，园区项目投资建设、项目策划、物业管理以及各类房产的租赁与管理，户外广告资产的租赁与管理。（以上经营项目中需资质证的以有效资质证为准）

股权结构：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湘潭九华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90% 股权，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 股权。

跟踪评级：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2 日出具的《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3100 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发布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列入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联合〔2021〕6097 号），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决定将发行人列入评级观察名单。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1月28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湘潭九华债”,证券代码为1580019.IB; 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PR湘九债”,证券代码为127095.SH。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期报告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三) 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1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3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第4、第5、第6及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

发行人于2020年1月21日支付第5个计息年度的利息5,931.00万元,并偿还本金3.00亿元。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发行人于2021年1月21日支付第6个计息年度的利息3,954.00万元,并偿还本金3.00亿元。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四) 2020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货币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2020年4月21日);

2、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一季度财务报表的公告(2020年4月29日);

3、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延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公告(2020年4月29日);

4、关于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0）第 324021 号（2020 年 4 月 30 日）；

5、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2020 年 5 月 7 日）；

6、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第二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2020 年 5 月 13 日）；

7、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披露事项进展的公告（2020 年 5 月 14 日）；

8、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 6 月 12 日）；

9、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0 年 6 月 12 日）；

10、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及附注（2020 年 6 月 12 日）；

11、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一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2020 年 6 月 19 日）；

12、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20 年 6 月 29 日）；

13、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0 年 6 月 30 日）；

14、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2020 年 7 月 8 日）；

15、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推迟出具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2020 年 8 月 4 日）；

16、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2020 年 8 月 12

日)；

17、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2020 年 8 月 26 日)；

18、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0 年 8 月 28 日)；

19、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2020 年 8 月 31 日)；

20、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 8 月 28 日)。

21、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20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的公告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2、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2020 年 11 月 13 日)。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2021)020999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20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如财务报表附注“6.23.1 长期应付款”所述,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融资租赁款及信托借款存在逾期情况,逾期本金金额合计 74,848.37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10.2.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所述,发行人对非关联方担保余额 125,350.61 万元,其中 110,350.61 万元已逾期;如财务报表附注“9.4.2 关联担保情况”所述,发行人对关联方担保余额 574,168.47 万元,其中 188,296.26 万元已逾期;发行人因诉讼事项银行存款 3,345.24 万元被冻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账面价值 35,986.95 万元的股权投资被冻结,发行人

对子公司湘潭九华建设置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子公司湘潭九华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被冻结。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如财务报表附注“6.23.1 长期应付款”、“10.2.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所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存在融资租赁、信托业务、担保逾期，因诉讼银行存款被冻结情况。且截止 2020 年审计报告日，上述情况仍存在。这些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不确定性。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流动资产合计（万元）	5,050,529.33	5,084,635.95
资产总计（万元）	6,813,585.06	6,931,132.74
流动负债合计（万元）	2,403,273.37	2,105,367.30
负债合计（万元）	3,774,474.18	3,938,125.56
流动比率（倍）	2.10	2.42
速动比率（倍）	0.14	0.11
资产负债率（%）	55.40	56.82

注：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 / 流动负债合计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 / 流动负债合计，其中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合计-存货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 / 资产总计）×100%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2020年末和2019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2.10和2.42，速动比率分别为0.14和0.11。发行人2020年流动比率下降了13.16%，主要原因是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同时存货减少了3.07%。速动比率上升了30.98%，主要原因是其他应收款增加了75.74%。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2020年末和2019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40%和56.82%。资产负债率总体较为稳定。

(二) 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营业收入	422,731.77	419,242.59
营业成本	368,149.50	353,536.07
利润总额	43,132.78	30,574.12
净利润	50,103.70	38,38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103.70	38,38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915.58	194,63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9.00	13,085.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98.72	-207,771.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72.14	-55.08

2020年和2019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422,731.77万元和419,242.59万元，近两年收入保持稳定。2020年度营业成本为368,149.50万元，相较2019年上升4.13%，主要原因是公司项目建设成本上升24.04%。

2020年度和2019年度的利润总额分别为43,132.78万元和30,574.12万元，净利润分别为50,103.70万元和38,385.9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50,103.70万元和38,385.94万元。2020年度利润总额较2019年度上升41.08%，净利润较2019年度上升30.5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19年度上升30.53%，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较2019年增加11.51%。

2020年度和2019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2,915.58万元和194,631.30万元，2020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9年度上升了24.81%，主要原因是发行人2020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

2020年度和2019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489.00万元和13,085.12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正转负，主要原因是发行人2020年投资活动收到的现金大幅减少而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2020年和2019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7,998.72万元和-207,771.50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均表现为净流出状态。与2019年度相比，2020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50,227.22万元，主要原因是发行人2020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大幅减少。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债券品种	债券全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总额	票面利率 (当期)	到期兑付日
企业债	2015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01-21	7年	15亿元	6.59%	2022-01-21
企业债	2016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016-07-25	10年	10亿元	5.00%	2026-07-25
公司债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6-07-29	5(3+1+1)年	19亿元	7.50%	2021-07-29
公司债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016-09-05	5(3+1+1)年	9亿元	7.50%	2021-09-05
公司债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016-11-23	5(3+2)年	2.7亿元	7.50%	2021-11-23
公司债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7-02-14	5(3+2)年	2亿元	7.50%	2022-02-14

	券（第一期）（机构间）					
公司债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7-03-07	5（3+2）年	5.5 亿元	7.50%	2022-03-07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17-05-10	5（3+2）年	10 亿元	6.30%	2022-05-10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17-06-29	5（3+2）年	10 亿元	7.00%	2022-06-29
公司债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7-08-16	5（3+2）年	7.5 亿元	6.88%	2022-08-16
中期票据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7-10-18	7（3+2+2）年	10 亿元	6.38%	2024-10-18
中期票据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17-11-17	7（3+2+2）年	10 亿元	6.90%	2024-11-17
中期票据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9-07-23	5（3+2）年	10 亿元	7.90%	2024-07-23
公司债	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08-16	5（3+2）年	10 亿元	8.00%	2024-08-16

五、其他事项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涉及（2020）京 02 执 1306 号、（2021）湘 0302 执 1183 号、（2021）湘 03 执 104 号、（2021）沪 74 执 161 号、（2021）湘 03 执 119 号和（2021）鲁 0203 执 2091 号等诉讼，

具体情况请参见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六、账户及资金监管情况

依据《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发行人和海通证券共同委托账户及资金监管人对“偿债账户”和“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进行监管，以确保上述账户中资金的独立和安全，依法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权益。监管人已严格按照《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赋予的权利及义务，对发行人在监管人处开立的“偿债账户”和“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进行监管。目前上述账户运转正常，发行人已按照相关协议的要求履行义务。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
债权代理事务报告（更新财务数据）》之盖章页）



2021 年 7 月 22 日